

垃圾分类工作简报

〔2024〕第 5 期

（总第 27 期）

梅州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 年 8 月 30 日

本 期 目 录

■工作要闻

- ◆省住建厅来梅开展 2024 年第二季度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
- ◆市分类办组织收看“无废城市”微课堂活动
- ◆我市开展 2024 年第二季度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现场评估
- ◆我市印发多项细化工作方案，全面加速垃圾分类工作进程
- ◆我市全面推动垃圾分类工作，联合检查助力源头减量

■县区动态

- ◆梅江区召开 2024 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联席会暨业务培训会
- ◆梅县区召开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联席会
- ◆兴宁市兴田街道泰宁社区结合基层社会治理开展垃圾分类宣传

■【工作要闻】

省住建厅来梅开展 2024 年第二季度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

为进一步推动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高分类实效，7月3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评估组来梅开展 2024 年第二季度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

省评估组前往梅江区江南街道办事处和梅县区新城办事处的居民小区、公共场所、餐饮机构等地，现场检查各类场所的分类设施、分类成效、宣传动员等情况和查阅台账资料。评估组不仅查看了各点位的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建设情况，还重点关注了党建引领、宣传动员、桶边督导、分类投放、分类运输以及资源化利用等工作的实际开展情况。



在评估反馈会上，省评估组对我市垃圾分类工作取得的进步给予充分肯定，同时指出了梅州在住建部垃圾分类资料填报系统中存在的问题，并针对这次垃圾分类工作评估存在的部分点位垃圾混投现象、分类设施设置不规范、台账记录不齐全等问题，特别是在垃圾分类“进校园、进教材、进课堂”活动、家校社互动实践方面提出了具体的整改意见和建议，要求我市相关部门和单位要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确保垃圾分类工作落到实处。



下一步，我市将认真贯彻落实省评估组的意见建议，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加大宣传力度，强化监督检查，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更实的举措，扎实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同时，我市还将积极借鉴兄弟城市的先进经验，不断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努力打造具有我市特色的垃圾分类工作新模式。

市分类办组织收看“无废城市”微课堂活动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加快推进绿色生产和绿色生活方式，6月26日上午，市分类办组织市有关单位和梅江区、梅县区相关负责同志收看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举行的“无废城市”微课堂在线学习活动。本次微课堂旨在通过专业讲解和互动讨论，助推“无废城市”建设和再生资源回收工作，提升公众对“无废城市”建设的参与度。



微课堂上，主讲专家围绕“无废城市”的核心理念、建设目标、实施路径及成功案例等方面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讲解。专家指出，“无废城市”是一种先进的城市管理理念，通过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实现固体废物产生量最小、资源化利用充分、处置安全的目标。这一理念不仅有助于提升城市环境质量，还能促进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此次“无废城市”微课堂的学习活动，不仅增强了我们对环保知识的了解，更激发了我们对绿色发展的热情和责任感。

我市开展 2024 年第二季度城市生活垃圾 分类工作现场评估

为扎实推进我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走深走实，全面评估我市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建设和管理水平，客观反映当前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成效和存在问题，7月22日—26日，由市分类办牵头，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本市8个县（市、区）开展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第二季度现场评估。

本次评估根据《梅州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办法（2023-2025年）》《梅州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创建指引（试行）》等文件，对全市多个区域，包括居民小区、公共机构、学校等不同类型的垃圾分类点位开展。评估方法主要包括现场检查、台账查阅、人员访谈等，重点检查垃圾分类设施的配置情况、分类投放的准确性、宣传教育的效果以及监督机制的建立等方面，并通过碰头会的形式，听取各县（市、区）第二季度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情况以及示范创建进度情况汇报。



评估组充分肯定了我市本季度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并给予工作建议。下一步，我市将按要求加大组织协调和统筹推进，完善机制体制和分类体系建设，进一步拓宽我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广度和深度。

我市印发多项细化工作方案 全面加速垃圾分类工作进程

为进一步深化我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升市民参与度与分类准确性，营造更加清洁、绿色、可持续的城市环境，今年7月以来，我市先后印发实施《梅州市2024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技术培训和业务指导工作方案》《梅州市主要场所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指引》《梅州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星级小区评价标准工作方案》等一系列细化工作方案。这些方案的出台，标志着我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迈入了更为精准、高效的实施阶段。

《梅州市2024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技术培训和业务指导工作方案》指出，通过系统性的培训和指导，提升垃圾分类相关人员的专业素养和实际操作能力。《方案》明确了指导对象为各县（市、区）垃圾分类主管部门领导和业务负责同志；市直部门垃圾分类业务负责同志；市分类办、市分类管理事务中心人员及环卫从业人员等，培训内容涵盖了垃圾分类的最新政策、分类标准、技术要点以及实际操作技能等方面。同时，《方案》还强调了建立长效的培训机制，定期举办培训班和研讨会，确保相关人员能够持续更新知识，提升业务水平。

《梅州市主要场所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指引》的发布，为我市各类公共场所、居民小区、学校、企事业单位等提供了明确的垃

圾分类指导。《指引》详细列出了不同场所应设置的垃圾分类设施类型、标识要求以及分类投放的具体方法，旨在帮助市民和单位员工快速掌握分类技巧，提高分类准确率。此外，《指引》还强调了各类场所的管理责任，要求相关单位加强日常管理和监督，确保分类工作落到实处。

《梅州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星级小区评价标准工作方案》的出台，则是为了激励和表彰在垃圾分类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居民小区。《方案》根据小区垃圾分类的设施建设、宣传教育、分类效果等多个方面制定了详细的评价标准，并设立了星级评定体系。通过定期开展星级小区评选活动，对表现优秀的小区给予表彰和奖励，以此激发广大居民参与垃圾分类的积极性，推动垃圾分类工作向更高水平发展。

这三项工作方案的印发，不仅为我市垃圾分类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持和制度保障，也为我市实现垃圾分类全覆盖、全链条、精细化管理奠定了坚实基础。

我市全面推动垃圾分类工作 联合检查助力源头减量

为进一步推动垃圾分类工作的深入开展，提升市民的环保意识和参与度，近日，我市组织开展垃圾分类源头减量和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联合检查行动。

此次联合检查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联合多个部门共同实施。检查组深入机关单位、酒店、商超等场所，全面检查垃圾分类制度的建立与执行、分类设施的配备与使用情况、分类宣传教育的开展以及源头减量措施的实施效果等多个方面。



我市针对垃圾分类源头减量工作采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例如在酒店、商超等场所推广使用环保购物袋和可降解餐具，减少一次性塑料制品和酒店小六件的使用；在餐饮行业、机关单位饭堂推广“光盘行动”，减少食物浪费和厨余垃圾的产生；在办公场所倡导绿色办公理念，减少纸张等办公资源的消耗等。这些措施有效促进了垃圾分类源头减量的工作进展。



通过此次联合检查行动,进一步巩固了垃圾分类工作的成果,同时也发现了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下一步,我市将继续加大垃圾分类工作的力度和投入,完善相关制度和设施建设,加强宣传教育和培训力度,推动垃圾分类工作向更高水平迈进。

■县区动态

梅江区召开 2024 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 工作联席会暨业务培训会

7月26日，梅江区召开2024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联席会暨业务培训会。梅江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镇（街道）、村（社区）以及梅州中环洁公司、示范小区物业公司等单位相关负责同志参加。



此次会议邀请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两位专家进行授课。专家们分别围绕住建部生活垃圾分类评估细则和省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办法、示范创建指引，重点解读规范性文件精神，科普垃圾分类知识，分享发达地区垃圾分类推进的案例经验等，并针对梅江区的居民小区和公共机构开展示范创建进行指导。



专家授课后,市环卫局副局长吴文同志就 2024 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出要求:一是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强化责任,发挥主观能动性,加强部门联动,建立各行业协同并进、齐抓共管的管理体系。二是认真对照问题查缺补漏。各镇(街道)、各单位要围绕今年目标任务,对照住建部和省、市评估指出的问题,研判短板弱项,及时查缺补漏,全力加快垃圾分类工作。三是严格落实源头减量。各职能部门要根据工作职责紧盯制造、快递、餐饮、旅游等行业,强化源头减量,落实“绿色办公”专项制度执行和检查工作,严控商品过度包装,加大“限塑令”执行力度,减少“一次性”酒店用品供应,践行“光盘行动”,积极推进“两网融合”建设。四是严格落实执法督查。要加快完善督查考核机制,加强执法监督检查,确保生活垃圾(厨余垃圾)分类投放、收运、处置到位。

梅县区召开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联席会

为进一步深入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6月21日上午,梅县区召开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联席会,梅县区府办梁谨同志,

梅县区住建局党组书记、局长钟政堂同志以及区分类办各成员单位分管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会议传达了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现场会和全省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档增效推进视频会精神，并对2023年-2024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情况进行通报，部署下一阶段工作。会议还向梅县区生活垃圾分类志愿者服务队举行授旗仪式。



会议强调，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认识，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市关于垃圾分类的重大决策和部署上来。一是坚持系统观念。垃圾分类各个环节环环相扣、紧密相连，要系统谋划、协同发力、一体建设。二是坚持为民初心。推进垃圾分类工作要时刻围绕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主动谋划，积极改进，鼓励群众通过各种方式，参与到垃圾分类工作中来，让群众真正成为垃圾分类“主人翁”。三是坚持问题导向。各单位要找准问题、开好方子、抓好整改，全力推进梅县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再上新台阶、再出新成效。

兴宁市泰宁社区结合基层社会治理 开展垃圾分类宣传

为更好地将垃圾分类作为推动生态文明建设、提升社会文明程度、创新基层社会治理的重要抓手，7月18日，兴宁市兴田街道泰宁社区举行第二届邻里节“垃圾分类我能行，争做环保小达人”活动，联合广东科技学院开展垃圾分类知识宣传。

在活动现场，社区工作人员和广东科技学院的志愿者向居民发放垃圾分类宣传单，并耐心细致地讲解垃圾分类的重要性、分类标准及投放方法，通过实物展示和模拟投放等方式，让居民直观了解垃圾分类的具体操作。



宣传活动内容丰富、形式活泼，不仅让居民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学习到了垃圾分类知识，还增强了他们的环保意识和责任感。许多居民表示，通过此次活动，对垃圾分类有了更深刻的认识，今后将积极践行垃圾分类，为创建美好家园贡献自己的力量。

下来，泰宁社区将继续秉承绿色发展理念，不断创新宣传方式，深化垃圾分类工作，以生活垃圾分类为载体，广泛开展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努力构建更加绿色、宜居的社区环境。

报送：省住建厅，王晖、陈亮同志，钟优同志。

发送：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抄送：市委办、市人大办、市府办、市政协办、市纪委办，市有关单位。
